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

茲載列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發的《關於持股 5%以上股東河仁慈善基金會集中競價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21 年 8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暉先生、葉舒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雯女士、劉京先生及屈文洲先生。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河仁慈善基金会

###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仁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河仁基金会”）持有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A 股股份 215,089,08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609,743,532 股，下同）的 8.2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河仁基金会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 A 股股份不超过 26,000,000 股（含 26,00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河仁基金会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5,089,084	8.24%	赠 与 取 得： 215,089,08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 划披露日期
河仁基金会	18,760,916	0.72%	2020/10/9~2020/12/14	32.04-35.72	不适用
河仁基金会	6,000,000	0.23%	2021/1/11~2021/1/11	55.47-56.63	2020年12 月17日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 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 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	减持合理 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 份来源	拟减持 原因
河仁基 基金会	不 超 过： 26,000,000 股	不 超 过：1%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26,000,000 股	2021/9/8 ~ 2022/3/7	按 市 场 价 格	赠 与 取 得	捐 赠 助 学 等 公 益 事 业

注：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相关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河仁基金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河仁基金会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以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公司股份的时机、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股东河仁基金会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河仁基金会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2021年8月17日